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鍾雯豐

電話：(03)3322101~7523

電子信箱：wenfung19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801043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108年教育部教學基地學校有效教學的現場落實方案期末審查與分享會—上一堂好課」活動，惠請轉知並鼓勵所屬人員參與並同意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08年10月24日桃教中字第1080095445號函。
- 二、為檢視參與學校一年來的辦理成效，藉教學現場的活化教學分享，提供參與計畫學校觀摩機會，並提升本市各校推展教學活化動力，提升教學成效，爰辦理旨案分享會。活動訊息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08年11月30日（星期六）08：30-18：00。
 - (二)地點：桃園市立興南國中（桃園市中壢區育英路55號）。
- 三、欲參與分享會之教師，請自即日起至108年11月28日止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（網址：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）【課程代碼：2724620】，並由學校本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參與人員依實際參與時間核給研習時數。
- 四、本案聯絡人：興南國中教學組長許婉麗（電話：03-4629991轉210）。
- 五、檢送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來文

108 年教育部教學基地學校有效教學的現場落實方案期末審查與分享會 「上一堂好課」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 107 年 9 月 3 日臺教師(三)字第 1070140798 號函。
- 二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10 月 5 日桃教中字第 1070081156 號函。

貳、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108 年教育部教學基地學校有效教學的現場落實方案，主辦單位於期末辦理區域性教學分享活動。
- 二、108 年本計畫辦理第七年，循例辦理成果發表與分享會，除檢視各參與計畫學校一年來的辦理成效，並提供參與計畫學校相互觀摩的機會，促進活化教學發展。
- 三、本分享會同時邀約有意願投入活化教學推廣的學校與教師，藉教學現場的活化教學分享提升各校推展教學活化的動力，提升教學成效。

參、活動辦法：

- 一、辦理時間：108 年 11 月 30 日（星期六）08：30-18：00
- 二、辦理地點：桃園市立興南國中（桃園市中壢區育英路 55 號）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- 四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立興南國中
- 五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六、分享會流程，詳如下表：

場次	時間	活動內容	分享學校團隊			說明
	08:30~08:40	報到	興南國中團隊			圖書館
	08:40~08:50	主席致詞	教育部長官 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長官 教育局長官、國中教育科長官 興南國中榮譽會長高國文			
	08:50~09:00	觀課流程說明	教育部課綱審議委員林文虎老師			
觀課教室			教室 1-七年級 801 教室	教室 2-七年級 802 教室	教室 3-八年級 803 教室	每位教學 分享者至 少演示 30 分鐘，每一 教室皆須 有審查委 員觀課，進 行專業對 話至少 15 分鐘。
第一場	09:10~09:40	實班教學	桃園市立 興南國中	桃園市立 興南國中	新北市立 崇林國中	
	09:40~10:10	提問與專業對話	張志成 數學	許婉麗 英文	林豈含 國文	
第二場	10:20~10:50	實班教學	雲林縣立 馬光國中	桃園市立 凌雲國中	新北市立 崇林國中	
	10:50~11:20	提問與專業對話	陳毓婷 英文	李怡澂 國文	錢自恆 理化	
第三場	11:30~12:00	實班教學	雲林縣立 馬光國中	桃園市立 興南國中	桃園市立 興南國中	
	12:00~12:30	提問與專業對話	游雅涵 國文	鍾兆炫 數學	石凡真 英文	
	12:30~13:30	餐敘	興南國中團隊			圖書室

第四場	13:30~14:10	經驗分享	花蓮縣立西寶國小 學校特色課程發展分享 李志成校長	圖書館	一、同時得由一位或以上的教師「教學演示」並專業對話，分享者至少演示 30 分鐘，必要時得同時由兩位教學者協同教學。 二、每一組皆須有審查委員審查，進行專業對話至少 15 分鐘。
	14:10~14:40	提問與專業對話			
第五場	14:40~15:20	經驗分享	雲林縣立鎮西國小 教學卓越金質獎團隊分享 張景哲校長、吳秀玲主任		
	15:20~15:50	提問與專業對話			
第六場	15:50~16:30	經驗分享	新竹縣立二重國中 新加坡的觀課反思與素養學習分享 陳美君校長		
	16:30~17:00	提問與專業對話			
綜合討論	17:00~18:00	全程觀課議課專業對話與提問解答	教育部長官、教育局長官 林文虎老師、蘇彥瑜校長、外聘講師	圖書館	
賦歸	18:00	賦歸	興南國中團隊		

肆、參與對象：

108 年度有效教學基學校建置與發展計畫之參與學校，與對活化教學有興趣的國中教師。

伍、報名方式與研習時數：

一、各參與計畫之學校：請於 108 年 11 月 22 日前向承辦單位學校提供分享團隊與教師資料，及各校預計出席人數。

二、參與本計畫之學校教師或其他學校教師，可透過網路線上報名方式報名參加，網址：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，課程代碼：2724620，參與研習教師依實際參與時間核給研習時數，報名日期為即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28 日止。

陸、本活動聯絡人與聯絡方式：

桃園市興南國中教務處（教務主任曾志文、教學組長許婉麗），聯絡電話：(03) 4629991 轉 210、211，E-mail: josephhttwen@gmail.com。